

# 信阳7月空气质量全省第一

## 大气污染防治立体网络有成效

信阳消息(首席记者 李亚云)昨日,记者从河南省环境保护厅了解到,7月份全省空气质量排名出炉,其中信阳环境空气质量最佳,居河南省首位。

据了解,7月份河南省各地市在优良天数方面,18个省辖市环境空气优良、良好天数平均为24天,环比增加6天,同比增加2天。

按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法排名,18个省辖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前5名(综合指数由小到大、空气质量由好到差顺序)为:信阳、周口、驻马店、许昌、开

封。10个省直管县(市)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前3位为:固始、永城、新蔡。

作为名副其实的“天然氧吧”和“全国十佳宜居城市”,我市自2014年以来深入实施蓝天工程,取得了显著的成效。2016年是“十三五”的开局之年,为了能让蓝天“常驻”,我市继续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,要控制生产性污染,综合整治城市扬尘和机动车污染,构建大气污染防治立体网络。

碧水长流,青山常在,蓝天常有。生活在良好生态环境下的信阳人感叹:“这是一座宜居城,也是一座幸福城!”

## 新闻实践促交流 点赞老区获殊荣

### 全国晚报社长总编信阳行“走转改” 采访活动新闻作品评选揭晓

信阳消息(记者 王娟)近日,全国晚报社长总编信阳行“走转改”采访活动新闻作品评选揭晓。经中国晚报协有关领导和专家评定,《新民晚报》刊发的作品获一等奖;《深圳晚报》《呼和浩特晚报》刊发的作品获二等奖;《齐鲁晚报》《厦门晚报》和《衡阳晚报》刊发的作品获三等奖;《温州晚报》《郑州晚报》《平原晚报》等多家晚报刊发的新闻作品获优秀奖。

5月12日至14日,由中国晚报工作者协会、中共信阳市委宣传部主办,信阳日报社、信阳晚报社承办的“深入革命老区·讴歌信阳新貌”全国晚报社长总编信阳行“走转改”采访活动成功举行。来自全国15个省、市、自治区的40余家晚报、都市报的近百名社长、总编辑和名记者、名编辑深入老区信阳,进行“走基层、转作风、改文风”新闻实践。返程后,全国各地的晚报、都市报陆续刊发此次活动的报道,点赞大美信阳。评选前,有35家参加此次活动的晚报、都市报,围绕信阳的山清水秀、古洋相伴、红绿相映、茶香菜美、好人聚集、交通便捷六大要素,刊发专版或专题报道,并在其所属的网站和“两微一端”(微信、微博、APP客户端)新媒体推出专栏、专题,刊发文字近10万字,图片500余幅,微信、微博、客户端推出信息条数600余条。据不完全统计,受众群体达

8000万人。

《信阳晚报》从5月19日起在A3版等开辟“全国晚报点赞大美信阳”专版,以特别报道形式将各家报社刊登此次活动的报道予以选登,集中展示了信阳改革发展新貌。随后,按照前期工作方案,本次活动编委会组织相关专家按照稿件质量、影响力、均衡性等标准,对各媒体刊发稿件进行了认真评选。最终,《新民晚报》记者姜燕采写的作品《“这样好,多方便,有活干!”》获一等奖;《深圳晚报》记者马琳洁、《呼和浩特晚报》记者王云帆采写的作品《三省通衢旧楚地·山美茶香新信阳》《大美信阳,来了真就不想走》分获二等奖;《齐鲁晚报》记者戴伟、《厦门晚报》记者翁华鸿、《衡阳晚报》记者谢应龙、谭浩泉采写的作品《访老区新貌·看一波碧水百里茶园》《期待信阳毛尖香飘厦门》和《关于信阳的一些“关于”》分获三等奖;另外,《温州晚报》《郑州晚报》《平原晚报》等多家晚报记者采写的新闻作品获优秀奖。

本次获奖作品,多角度、高密度、大视野地反映我市改革发展的新面貌、新成就、新气象,产生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和社会影响。同时,此次活动还有效促进了全国晚报、都市报媒体间的交流与合作,大家相聚信阳,共话媒体情谊,畅谈业务经验,共商发展合作,团结鼓劲,气氛融洽,共同成就并一起分享国内新闻界的这一盛事。



## 临摹经典 传承文化

近日,浉河区首届书法临帖赛举行。不少书法爱好者纷纷带着自己的作品前来参赛,更有书法爱好者现场挥毫泼墨,一展风采。比赛当天,经过几位评委的最终评审,现场评选出一等奖2名,二等奖3名,三等奖4名。赛后,不少书法爱好者表示,要以此次比赛一等奖为榜样,努力练习书法。图为参赛的书法爱好者现场临帖。

首席记者 韩蕾 摄

## 声明

●兹有信阳市浉河区万通环保建材厂税务登记证副本(证号:豫地税信字4115031962022号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曹传秀豫S17255号小型汽车,车架号:LEFAFAG214N013267,发动机号:40527499,其车辆登记证书(编号:410000781183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肖正龙豫S15270号车,车架号:LGDGSA1R57B100959,发动机号:

E02D1700148,其车辆登记证书(编号:410002566555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石学成、方静之女石晞玟于2010年9月1日在信阳市平桥区明港工业管理区卫生院出生,其出生医学证明(编号:K410298927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付俊涛、井俊之女付■茜于2016年1月2日在信阳市平桥区甘岸办事处卫生

院出生,其出生医学证明(编号:P410867307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信阳中天艺术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地税税务登记证正、副本(证号:豫地税信字411502270220986号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●兹有孟令伟、王玉荣之子孟家乐于2014年9月16日在潢川县人民医院出生,其出生医学证明(编号:O411156031),因不慎丢失,特声明作废。

## 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心城区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安全管理的通告

为进一步加强中心城区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安全管理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等相关法规,制定本通告。

一、中心城区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必须公司化管理,手续齐全,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,加装全密闭机械装置及卫星定位系统,并纳入

监控平台。

二、中心城区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必须按规定参加审验,遵守相关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管理规定,严禁超速超载,不按规定时间和路线行驶,对存在的违法违规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三、中心城区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不符合运输要求,城管执法部门不予核发《城市建筑垃圾准运证》,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不予核发《车辆临时通行证》,交通运输部门不予核发《道路运输经营

许可证》。

四、未取得《城市建筑垃圾准运证》《车辆临时通行证》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的工程运输(渣土)车辆禁止在浉河区、平桥区、羊山新区、工业城管委会、南湾风景区行政区域内通行。中心城区建筑工地没有达到市政和房建工程施工扬尘“六个百分百”(即施工现场100%围挡,物料堆放100%覆盖,施工现场地面100%硬化,出入车辆100%冲洗,拆除工程100%湿法作业,渣土运

输车辆100%密闭)标准一律停工整顿。

五、违反本通告规定的,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、交通运输部门、住建部门、城管执法部门按各自职责依法予以严肃处理。

六、本通告于2016年7月22日起施行。

信阳市公安局 信阳市交通运输局  
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
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 
2016年7月22日